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3日以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被取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即将前述激励对象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95人调整为169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32.50万股调整为519.9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33.00万股调整为129.00万股，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665.50万股调整为648.90万股。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一致。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事项在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等文件。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许云先生、聂磊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6 月 23 日，以 16.5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6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19.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等文件。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许云先生、聂磊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